

2024 年

宁化县工业和信息化局

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1
一、部门主要职责.....	2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8
三、部门主要工作任务.....	9
第二部分 2024 年度部门预算表	10
一、收支预算总表.....	11
二、收入预算总表.....	12
三、支出预算总表.....	13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14
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15
六、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16
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17
八、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18
九、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19
十、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22
第三部分 2024 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23
一、预算收支总体情况.....	24
二、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24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25

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25
五、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	26
六、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	26
七、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27
八、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28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30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宁化县工业和信息化局的主要职责是：贯彻落实党中央和省委、市委、县委关于工业和信息化及科技创新、商务的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在履行职责过程中坚持和加强党对工业和信息化及科技创新、商务工作的集中统一领导。

(一)贯彻执行国家和省、市工业和信息化发展战略、法律法规和规章及政策。拟订并组织实施全县新型工业化、信息化的战略、规划、计划及政策措施，推进现代产业体系建设。参与拟订我县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战略、中长期规划和年度计划。

(二)负责监测分析我县工业经济运行态势，并发布相关信息。拟订并组织实施工业、信息化运行调控目标、政策和措施。协调解决工业和信息化运行中的有关问题。建立并组织实施重点行业、重点企业、重点产品运行调度机制和工业经济运行应急调度机制。组织实施我县重要工业品、重要生产原材料、重点支农产品等的调控方案。牵头协调各种交通运输方式。建立工业企业服务机制。

(三)负责组织实施我县工业与信息化产业发展、结构调整升级的政策措施。执行工业和信息化领域固定资产投资导向和目录，按规定负责管理工业和信息化领域企业投资项目，指导推进企业技术改造。拟订并组织实施工业和信息化领域企业投资项目利用政府资金的政策和使用管理办法。指

导、协调我县工业和信息化领域企业与央属、省属、市属企业、港澳台及对外产业交流与合作。负责拟订指导推进民营经济发展的政策措施。牵头承担民营企业产业项目对接。拟订产业龙头促进计划、产业集群建设发展意见和政策措施。

(四)负责全县相关能源行业管理。负责监测分析相关能源运行情况并发布信息。衔接相关能源生产和供需平衡，协调解决相关能源运行中的重大问题。负责全县电力市场建设、运行和监督管理。提出电力价格调整建议。负责煤炭、电力等能源产品的应急保障工作。负责全县电网运行与调度管理。依法负责全县发电企业并网运行条件审查。依法承担全县电力行政执法工作。

(五)负责全县节能监督管理，组织开展节能监察。组织协调、监督管理绿色制造、清洁生产促进、循环经济发展等工作。指导资源综合开发和合理利用。依法承担节能相关行政执法工作。

(六)负责指导和服务企业改革与发展。牵头拟订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策措施。负责建立和完善中小企业服务体系。引导和支持企业提升经营管理水平，指导企业建立现代企业制度。负责指导、推动创业投资业发展。负责指导和服务全县乡镇企业的有关工作。依法指导企业法律顾问工作。承担县减轻企业负担的有关工作。组织开展经营管理人员培训。负责工业化、信息化企业智力引进工作。培育发展“专精特新”企业。推动产融合作。

(七)负责牵头协调推进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负责拟订并组织实施企业技术创新的政策措施。指导引进重大技术装备的消化创新。承担指导协调企业技术创新公共服务平台建设有关工作。指导和推动产学研联合，组织实施重大产业示范工程。

(八)负责协调、指导生产性服务业发展，研究提出相关政策措施，推进制造业和服务业融合发展。统筹规划、指导现代物流、工业设计、典当、融资租赁、小额贷款机构等生产性服务业发展。具体指导推动科技服务、售后服务、服务外包等工作。

(九)负责指导全县信息产业发展。统筹、规划、协调工业化和信息化深度融合工作。依法承担信息系统工程建设的监督管理。负责协调推进信息消费工作，会同有关部门研究提出相关政策措施并组织实施。

(十)负责承担国防动员委员会成员单位工作分工。

(十一)负责有关信息化行业安全生产监督管理。负责职责范围内有关行业安全生产专项整治及隐患排查治理相关工作。

(十二)牵头负责全县的科学技术工作，制定科技规划和政策，拟订促进技术市场、科技中介组织发展政策，负责相关科技评估管理和科技统计管理。

(十三)归口管理全县科技成果、科技奖励、科技信息、科研机构及科技外事工作。会同有关部门拟订科技人才队伍

建设规划，负责工业化、信息化企业智力引进工作。

(十四)贯彻执行国家有关贸易、国际经济合作的法律、法规政策，起草并组织实施政府相关政策和文件。拟定商务发展战略和实施规划，监测分析商务运行状况，研究商务体制和商务运行中的重大问题并提出建议。

(十五)负责落实县政府下达的消费指标增长计划，贯彻落实相关扶持政策，促进批发业、零售业加快发展。负责指导协调城市副食品调控基地建设发展。负责商务领域企业产品质量信息可追溯体系建设工作。依法承担成品油经营活动的监督管理。

(十六)负责组织实施深化流通体制改革的政策措施和餐饮业、药品流通发展规划、政策，组织推进连锁经营、物流配送、商业特许经营等现代流通方式发展。负责市场体系建设和城乡市场发展促进工作。

(十七)依法承担拍卖业务许可审核转报和管理工作的。依法承担报废机动车回收企业监督管理，汽车（新车）销售及相关服务活动的监督管理。负责单用途商业预付卡（其他发卡企业）备案和业务管理工作。负责二手车流通信息报送管理工作。

(十八)负责组织开展商务领域综合行政执法；承担与贸易有关的知识产权工作，指导国际品牌保护、商业信用销售，对直销进行监督管理。推动商贸行业文明建设和商务领域信用建设。

(十九)研究拟订电子商务相关标准、规范，建立适应电子商务快速发展的管理体制，拟订并组织实施我县电子商务发展规划和促进政策。完善跨部门电子商务工作协调机制，建立电子商务公共服务体系和信用体系，拓展电子商务应用。推动电子商务示范体系建设，指导全县商务领域电子政务建设。

(二十)贯彻执行进出口商品、加工贸易管理办法和进出口商品、技术目录，拟订促进外贸发展方式转变的政策措施；组织实施重要工业品、原材料和重要农产品进出口总量计划（不含粮食、棉花进口关税配额管理），会同有关部门协调大宗商品进出口。指导国际品牌体系建设和出口商品基地建设。

(二十一)贯彻执行对外技术贸易、进出口管制以及鼓励技术和成套设备出口的政策，推进进出口贸易标准化工作，依法监督技术引进、设备进口、国家限制出口技术工作。牵头拟订服务贸易发展规划并开展相关工作，会同有关部门拟订服务出口和服务外包发展规划、政策并组织实施，推动服务外包平台建设和服务外包人才培养。负责商贸服务业（含餐饮业、住宿业及有关生活服务业）和会展业管理促进工作。

(二十二)负责组织协调反倾销、反补贴、保障措施及其他与进出口公平贸易相关的工作，建立进出口公平贸易预警机制。指导国外技术性贸易壁垒应对工作，协调开展对外贸易调查和产业损害调查。指导协调产业安全应对工作，承担

企业境外投资贸易活动的权益保护工作。

(二十三)指导、管理外商投资工作，参与起草利用外资的中长期发展规划。做好外商投资企业设立、变更备案工作；依法监督外商投资企业执行有关法律法规、规章等情况并协调解决有关问题，指导投资促进工作，组织开展对外招商引资活动。负责外商投资有关统计工作。

(二十四)负责对外经济合作工作。依法管理和监督境外投资、对外承包工程、对外劳务合作等活动，管理监督对外劳务派出机构。承担境外劳务人员的权益保护工作，牵头处置境外劳务纠纷和突发事件。负责多双边援助和对外援助工作。

(二十五)贯彻执行国家对台湾地区和香港、澳门特别行政区的经贸规划、政策，深化我县与台、港、澳地区的经贸联系，协调推进宁化与台、港、澳投资贸易与产业合作，参与处理多双边经贸领域的涉台问题。

(二十六)贯彻执行国别（地区）、多双边、区域次区域经贸合作战略和政策；推进我县与其他国家（地区）多双边经贸往来与投资贸易合作，协调解决国际投资贸易中的具体问题。

(二十七)承担全县开发区的有关协调管理，研究开发区规划布局、产业布局，具体拟定并组织实施开发区发展规划、扶持政策、管理办法；负责全县省级及以上开发区的设立、撤销、扩区、区位调整、升级的材料审核转报；指导开发区

招商引资工作，监测分析开发区运行情况。

(二十八)负责原材料工业、装备工业、消费品工业、民爆器材、传统工艺美术、电子信息工业、软件和信息服务业等行业管理工作。组织实施行业技术规范、标准、行业准入和产业政策。指导行业质量和品牌工作。协调解决行业运行发展中的重大问题。按规定负责盐业生产企业行业管理。依法负责农药生产的监督管理。依法管理全县稀土资源综合开发和合理利用。依照一岗双责规定，负责工业和信息化领域的行业安全生产督促指导工作。

(二十九)按有关规定承担安全生产方面相关职责。

(三十)完成县委和县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宁化县工业和信息化局包括2个机关行政处（科）室及7个下属单位，其中：列入2024年部门预算编制范围的单位详细情况见下表：

单位名称	经费性质	在职人数
宁化县工业和信息化局	财政核拨	22
中国国际贸易促进委员会宁化县委员会	财政核拨	2
宁化县科学技术情报研究所	财政核拨	2
宁化县节能监察中心	财政核拨	4
宁化县发展新型建筑材料服务中心	财政核拨	2
宁化县客家小吃业发展服务中心	财政核拨	4
宁化县商务综合执法大队	财政核拨	3
宁化县商务服务中心	财政核拨	4
宁化县化工建设工程质量技术服务中心	财政核拨	2

三、部门主要工作任务

2024年，宁化县工业和信息化局主要任务是：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按照国家、省市县委决策部署，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加快构建新发展格局，补短板锻长板强基础，着力推动高质量发展。。围绕上述任务，重点抓好以下工作：

- (一) 全力抓好“开门稳”。
- (二) 全力打赢项目攻坚。
- (三) 全力加速企业培育。
- (四) 全力提升产业水平。
- (五) 全力加大企业帮扶。
- (六) 全力抓好管党治党。

第二部分

2024 年度部门预算表

一、收支预算总表

2024 年度收支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841.1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0.00	二、外交支出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五、事业收入	0.00	五、教育支出	0.00
六、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七、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八、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00
九、其他收入	283.69	九、卫生健康支出	0.00
十、上年结转结余	0.00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0.00
		十二、农林水支出	0.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1124.8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0.0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二十三、其他支出	0.00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0.00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0.00
		二十六、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0.00
收入合计	1124.80	支出合计	1124.80

二、收入预算总表

2024 年度收入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总计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合计		1124.80	841.1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83.69	0.00
2150501	行政运行	1124.80	841.1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83.69	0.00

三、支出预算总表

2024 年度支出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合计		1124.80	1121.80	3.00	0.00	0.00	0.00
2150501	行政运行	1124.80	1121.80	3.00	0.00	0.00	0.00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841.1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0.00	二、外交支出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五、教育支出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00
		九、卫生健康支出	0.00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0.00
		十二、农林水支出	0.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841.12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0.0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二十三、其他支出	0.00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0.00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0.00
		二十六、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0.00
收入合计	841.12	支出合计	841.12

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其中：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841.12	838.12	3.00
2150501	行政运行	841.12	838.12	3.00

六、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2024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其中：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部门 2024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2024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其中：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部门 2024 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八、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预算数
合计		841.12
301	工资福利支出	663.04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52.88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25.20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09	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0.00
311	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	0.00
312	对企业补助	0.00
313	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0.00
399	其他支出	0.00

九、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预算数
合计		838.12
301	工资福利支出	663.04
30101	基本工资	202.66
30102	津贴补贴	78.23
30103	奖金	133.32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107	绩效工资	44.89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73.46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6.73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7.2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26
30113	住房公积金	55.09
30114	医疗费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0.2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49.88
30201	办公费	19.89
30202	印刷费	0.00
30203	咨询费	0.00
30204	手续费	0.00
30205	水费	0.00
30206	电费	0.00
30207	邮电费	0.00
30208	取暖费	0.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0.00
30211	差旅费	0.00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0213	维修（护）费	0.00
30214	租赁费	0.00
30215	会议费	0.00
30216	培训费	0.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0226	劳务费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0.00

30228	工会经费	0.00
30229	福利费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9.72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0.27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25.20
30301	离休费	20.86
30302	退休费	0.0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304	抚恤金	0.00
30305	生活补助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30308	助学金	0.00
30309	奖励金	0.00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04.34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0.00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0.00
309	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0.00
309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0902	办公设备购置	0.00
309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09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0906	大型修缮	0.00
309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0908	物资储备	0.00
309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09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09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09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0999	其他基本建设支出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0.0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0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11	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	0.00
31101	资本金注入（基本建设）	0.00
311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0.00
312	对企业补助	0.00
31201	资本金注入	0.00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0.00
31204	费用补贴	0.00
31205	利息补贴	0.00
31206	其他资本性补助	0.00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0.00
313	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0.00
31302	对社会保险基金补助	0.00
31303	补充全国社会保障基金	0.00
31304	对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的补助	0.00
399	其他支出	0.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39909	经常性赠与	0.00
39910	资本性赠与	0.00
39999	其他支出	0.00

十、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项目	预算数
合计	0.00
1、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2、公务接待费	0.00
3、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0.00
其中：（1）公务用车购置费	0.00
（2）公务用车运行费	0.00

注：本部门 2024 年度没有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三公”经费支出。

第三部分

2024 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预算收支总体情况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部门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2024年，宁化县工业和信息化局部门收入预算为1124.80万元，比上年增加185.10万元，主要原因是全面贯彻落实好中央、省市县经济工作会议精神，推动我县经济实现高质量发展，加大投入。。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841.12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0.0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0.00万元、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0.00万元、事业收入0.00万元、事业单位经营收入0.00万元、上级补助收入0.00万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00万元、其他收入283.69万元、上年结转结余0.00万元。

相应安排支出预算1124.80万元，比上年增加185.10万元，主要原因全面贯彻落实好中央、省市县经济工作会议精神，推动我县经济实现高质量发展，加大投入。。其中：基本支出1121.80万元、项目支出3.00万元、事业单位经营支出0.00万元、上缴上级支出0.00万元、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00万元。

二、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841.12万元，比上年

增加 7.05 万元，增长 0.85%，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相应人员经费及公用经费增加。按照党中央、国务院和省委、省政府关于过紧日子的有关要求，厉行节约办一切事业，大力压减一般性支出，重点压减了公用经费和培训等项目支出中涉及的非急需非刚性支出，同时合理保障了日常运转等工作的支出需求，体现在有关支出科目中。其中(按项级科目分类统计)：

(一) 2150501-行政运行 841.12 万元。主要用于人员工资福利支出、商品和服务支出以及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2024 年度政府性基金支出 0.00 万元，比上年增加 0.00 万元，与上年持平，主要原因是本部门 2024 年度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2024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万元，比上年增加 0.00 万元，与上年持平，主要原因是本部门 2024 年度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五、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基本支出 838.12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788.24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二）公用经费 49.88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资本性支出。

六、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

（一）因公出国（境）经费

2024 年预算安排 0.00 万元，比上年增加 0.00 万元，与上年持平。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无因公出国（境）支出。

(二) 公务接待费

2024 年预算安排 0.00 万元，比上年减少 15.00 万元，下降 100.00%。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公务接待费计划从其他收入资金中支出。

(三)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2024 年预算安排 0.00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运行费 0.00 万元，比上年增加 0.00 万元，与上年持平；公务用车购置费 0.00 万元，比上年增加 0.00 万元，与上年持平。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无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支出。

七、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一) 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2024 年宁化县工业和信息化局共设置 0 个项目绩效目标，共涉及财政拨款资金 0.00 万元。

(二) 绩效目标表及说明

1.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度本部门无项目绩效目标表

2. 有关情况说明

项目支出总计 3 万元，其中贸促会工作经费 3 万元无绩效目标表。

八、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

2024 年宁化县工业和信息化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52.88 万元，比上年增加 7.59 万元，增长 16.76%。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相应费用增加。

（二）政府采购情况

2024 年，宁化县工业和信息化局政府采购预算总额 154.8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154.8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0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0.00 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宁化县工业和信息化局共有车辆-1 辆，其中：省部级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1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2024 年部门预算安排购置车辆 0 辆，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五、结转结余资金：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六、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七、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八、事业单位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九、上缴上级支出：指下级单位上缴上级的支出。

十、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指对下级单位补助发送的支出。

十一、“三公”经费：纳入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

经费，是指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二、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